

# 九江学院 2024 年应届毕业生申请认定 教师资格体检须知

各申请人：

体检与现场确认是相互独立的两个环节，无先后顺序，尽量当日全部完成。由于体检需空腹，医院只在上午开展体检工作，建议申请人合理安排，可上午完成体检后（或下午）再来现场确认。

## 一、体检要求

1. 应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
2. 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后果自负。
3. 体检表须 A3 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
4. 体检表上粘贴近期正面一寸免冠彩色白底照片一张（与网报上传照片同底）。
5. 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体检表，体检表第 1 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要求字迹清楚，无涂改，病史部分要如实、逐项填齐，不得遗漏。

## 二、体检地点和时段

1. 申请认定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机构为“九江市教育局”），在九江学院第二附属医院健康管理中心体检。

地址：九江学院第二附属医院（九江市十里大道 1699 号）3 号楼  
2 楼

时段：每日 8:00-10:30，周日休息。

交通：公交 32 路、33 路、38 路、35 路、61 路、62 路、58 路、72 路、2 路、102 路、104 路、105 路、106 路到九江学院第二附属医院站

体检说明：申请人使用本人身份证在体检登记处缴费、领取体检项目指引单。体检项目楼层分布：除外 DR 在 1 号楼负一楼放射科，其他项目均在 3 号楼 2 楼完成。体检结束请将体检表交至体检登记处。

体检预约、咨询电话：0792-8880123

2. 申请认定幼儿园、小学和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认定机构为“濂溪区教育体育局”），申请人须在“九江市第六人民医院（濂溪区人民医院）”公众号预约，预约成功后自行前往 3 号楼 5 楼体检科体检。

地址：九江市濂溪区前进东路 145 号

时段：每日 8:00-10:30，周日休息。

交通：公交 101、69、38、24 路到濂溪区人民医院站

体检说明：有导诊接待，申请人使用本人身份证在自助机取号后去体检登记处领取体检项目指引单。体检项目楼层分布：采血、身高体重、血压、眼科在 3 号楼 5 楼；彩超、心电图、留取尿标本在 3 号楼 4 楼；DR 在 1 号楼 1 楼。体检结束请将体检表交至 3 号楼 5 楼“内外科”。

### 三、体检注意事项

1. 体检前三天，以清淡饮食为主，不吃高脂及油炸性食物，请勿饮酒。
2. 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
3. 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 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 8-12 小时，

晚上 12 点以后禁饮水，注意休息。

4. 空腹受检，采血完毕后方可进食。

5. 佩戴隐形眼镜者请改戴框架眼镜，以便眼科检查；

6. 体检当日尽量穿宽松衣服，不佩戴金属饰物，女性受检者不穿连衣裙及连裤袜。

7. 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须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尿干化学当日检查，或待经期完毕后再及时补检。

8. 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请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 X 光检查。

9. 妊娠期受检者可免检孕妇不宜的体检项目。体检时携带妊娠反应为阳性的检测报告或围产检查档案等证明材料，由医师在体检表上签署妊娠情况说明。在其他可检测项目合格的情况下，视为体检合格。

10. 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因遗漏检查项目或放弃复检，而影响教师资格认定，后果自行承担。

11. 体检医师根据实际需要，可增加必要的检查、检验项目或复检，申请人须配合。

12. 如需复检，由医院手机短信或电话通知受检人，请保持体检登记手机号码畅通并关注手机短信等。

13. 体检结论由医院向认定机构统一汇总提交，无需申请人提交。

#### **四、体检费用**

体检费用自理，体检时由医院收取。